

2023 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重点工作责任分工

一、孙永刚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25 项。

1.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.5% 以上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%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% 以上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% 以上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% 以上，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目标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科技局、教体局、公安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卫健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统计局、投资促进中心、税务局、人民银行、邮政公司、联通公司、移动公司、电信公司、各镇街

2. 完善设施配套，持续加大投入，推动松山产业园区两年出形象、上层次，打造园区 2.0 升级版。

牵头单位：松山产业园管委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元融集团、元汇集团、业达公司、松山街道

3. 完成嵩山路改造提升，污水处理厂建成启用，110KV 变电站开工建设，铺设工业蒸汽管网 12 公里，推动集孵化研发、人才公寓于一体的“园区加速器”建设。

牵头单位：松山产业园管委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元融集团、元汇集团、供电公司、业达公司

4. 紧盯烟台市域产业转移和项目溢出，推动与烟台国企合作项目落地见效。

牵头单位：松山产业园管委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元融集团、业达公司

5. 启动建设总投资 26 亿元的泰和新材应用产业园、同兴实业二期“园中园”，年内落户项目 10 个，园区产值达到 50 亿元。

牵头单位：松山产业园管委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松山街道

6. 完善“管委会+公司”模式，深化赋权强能，实现园区事园区办、一次办，全面释放园区发展活力。

牵头单位：松山产业园管委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科技局、工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税务局、业达公司

7. 年内新增“四上”企业 16 家以上，主营业务收入过亿元企业 22 家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4%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、工信局、住建局、商务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统计局、税务局、各镇街

8. 抓牢项目建设“生命线”，加快实施 90 个总投资 224.2 亿元重点项目，年内竣工 32 个、完成投资 107.9 亿元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

9. 制定项目推进流程图，全程统筹要素保障，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，力促优质资源向优质项目集聚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生态环境局

10. 开展“招商引资质效提升年”活动，塑造项目招引快速拍板机制，突出京津冀、长三角和日韩重点区域，主动出击、精准招引项目。

牵头单位：投资促进中心

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松山产业园管委、各镇街

11. 推行产业链招商，以松山产业园区为“主阵地”，主攻行业龙头、产业链上下游优质企业，鼓励镇街新上项目向园区集中。

牵头单位：投资促进中心

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松山产业园管委、各镇街

12. 发挥招商顾问作用，主攻央企国企、上市公司，领导

带头招商、专业招商、以商招商，年内引进过亿元项目 10 个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投资促进中心

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松山产业园管委、各镇街

13. 精心研究政策，搞好项目包装，加大“三争”力度，力争专项债券和政策资金争取再创新高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

配合单位：教体局、科技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旅局、卫健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应急局、审计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统计局、医保局、信访局、生态环境分局

14. 契合产业发展、企业需求，政策引才、载体聚才、服务留才，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 800 名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组织部、人社局

配合单位：宣传部、统战部、编办、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妇联、侨联、政府办、发改局、教体局、科技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旅局、卫健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金融服务中心、公积金管理中心、税务局、各镇街

15. 用活改革“关键一招”，纵深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全

面落实“双全双百”工程，延伸“一件事”服务链条，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、便利化水平。

牵头单位：行政审批服务局

配合单位：残联、政府办、教体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司法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卫健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医保局、公积金管理中心、消防救援大队、税务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供电公司、广电网络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

16. 建强国企平台，深度参与城乡建设、资源开发，推动资本运营多元化，增强自身造血功能，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

牵头单位：财政局

配合单位：公安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元融集团、元汇集团、税务局、生态环境分局

17. 智能化改造城区电网。

牵头单位：供电公司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

18. 加速智慧城市数据整合，推行“一网统管”，全面打造新型智慧城市。

牵头单位：大数据服务中心

配合单位：市委办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政法委、编办、政府办、发改局、教体局、科技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

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旅局、卫健局、应急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医保局、信访局、民生服务中心、生态环境分局、气象局、各镇街

19. 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，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，年内新增土地复垦、高标准农田 6300 亩，粮库扩建竣工投运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农业农村局

20. 实施农网改造工程，升级电网 138 公里。

牵头单位：供电公司

配合单位：各镇街

21. 紧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，大力实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，扎实推进农光互补光伏发电等项目，强化能耗“双控”，万元 GDP 能耗下降 2.7 个百分点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供电公司、各镇街

22. 探索生态产品资产价值实现机制，积极参与碳排放权交易，打通生态价值转化路径，年内新增绿色贷款 15 亿元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发改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

旅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统计局、人民银行

23. 坚持把稳就业促增收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容量，提升收入质量，年内城镇新就业 2000 人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人社局

配合单位：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妇联、残联、政府办、发改局、教体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司法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卫健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统计局、税务局、人民银行、各镇街

24. 持续推动社保精准扩容，育强缴费底数，扩大覆盖面。

牵头单位：人社局

配合单位：残联、工信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医保局、大数据服务中心、税务局、各镇街

25. 落实关心关爱政策，大力发展社会救助、福利慈善事业，让更多群体共享发展成果。

牵头单位：民政局

配合单位：团市委、妇联、残联、发改局、教体局、公安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卫健局、医保局、各镇街

二、刘海华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4 项。

26.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、医疗价格改革，财政补助提高到每人每年 640 元。

牵头单位：医保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卫健局、市场监管局

27.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，办好人民满意教育，推动学前教育公益普惠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、高中教育提质发展。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，深化师德师风建设，稳步提高中高考成绩。

牵头单位：教体局

配合单位：编办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住建局、各镇街

28. 持续优化医疗供给，中医院新院区启动运营，创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县，健全分级诊疗服务体系，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。

牵头单位：卫健局

配合单位：编办、发改局、教体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应急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医保局

29.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，实现镇街综合文化站、村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。

牵头单位：文旅局

配合单位：各镇街

三、史大琛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14 项。

30. 优化空间形态，完成老城区、环长春湖和滨湖新城重点区域控规修编，绘制“一张图”赋能空间治理。

牵头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教体局、民政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统计局、公路建设养护中心、松山街道、翠屏街道、庄园街道

31. 高位推动老城区三年改造行动，启动南小街区片改造，接续推进古镇南苑棚户区安置建设，加快翰林学府、山水庄园等项目开发，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提升。

牵头单位：住建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翠屏街道、庄园街道

32. 开工建设通用机场跑道。

牵头单位：交通局

配合单位：应急局、元融集团、杨础镇

33. 坚持新老城区相向、整体推进，以文化路北延、繁华路建设、外环路打造，加快新老城区“四纵四横”“五纵九横”路网互通。

牵头单位：综合行政执法局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庄园街道

34. 老城区功能魅力延展、新城区优化服务布局，市域“半小时交通圈”“15 分钟便民服务圈”初步成形，力促新老城区功能互补。

牵头单位：综合行政执法局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翠屏街道、庄园街道

35. 以牟氏庄园 5A 级景区创建、沿河带状休闲公园建设、滨湖公园和翠屏公园改造提升，实现新老城区景区互联。

牵头单位：综合行政执法局

配合单位：文旅局、水务局、翠屏街道、庄园街道

36. 发挥“五位一体”优势，坚持创建标准与精细化管理深度融合，健全创城常态化长效化机制。

牵头单位：综合行政执法局

配合单位：公安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商务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翠屏街道、庄园街道

37. 全面开展城市管理提升行动，用好户外广告设施烟台试点改革机遇，重拳治理城乡“两违”，畅通城市道路“微循环”。

牵头单位：综合行政执法局

配合单位：公安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翠屏街道、庄园街道

38. 抓实“红色物业”建设，理顺物业管理体制。

牵头单位：住建局

配合单位：组织部、发改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桃村镇、庄园街道、翠屏街道

39. 精致打造小城镇，加快桃村老岚水库安置房和蛇窝泊苹果佳苑建设，支持镇街特色化实施驻地改造提升。

牵头单位：住建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各镇街

40. 实施“蓝天”工程，加强空气质量监测预警，实现 PM2.5 与臭氧协同整治，空气优良率保持 87%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公安局、自然资源与规划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农业农村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各镇街

41. 实施“净土”工程，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，开展总氮控制行动，建设飞灰填埋场，实现垃圾无害化处理全覆盖。

牵头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各镇街

42. 实施最严格生态保护制度，统筹实施山水林田湖系统治理，争创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。

牵头单位：生态环境分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各镇街

43. 深化林长制改革，推进造林绿化、抚育管护，加强松材线虫病害防控和飞蛾防治，一把不松抓好森林防火工作。

牵头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配合单位：公安局、财政局、交通局、应急局、消防救援大队、供电公司、公路建设养护中心、各镇街

四、于述东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1 项。

44. 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，建设民兵训练基地，推动军民融合发展。

牵头单位：人武部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翠屏街道

五、张媛苹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20 项。

45. 推进链式融合发展，强化延链补链强链，力促重点产业突破成势，打造质效双优产业集群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科技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商务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应急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各镇街

46. 壮大汽车零部件、智能环保等产业链，开工氢能装备、电缆芯材等项目，加快康林智能装备、华夏大地锁具、医用装配等项目建设，投产华鹏重工二期、同兴喷涂中心，年内产值突破 25 亿元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科技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商务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应急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桃村镇、松山街道

47. 推进兴邦新材料等企业扩能升级，加速泰和新材应用产业园集聚发展，扶持杭园、华屹科创、鸿庆预涂等企业膨胀

裂变，年内产值突破 15 亿元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科技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商务局、应急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桃村镇、松山街道、翠屏街道

48. 依托丰富的农产品资源，推动产业向原材料、市场应用上下游拓展，年内产值突破 40 亿元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

49. 精准高效落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，实行“专班分办、部门专办”推进机制，靶向指导企业培强育大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人大办、政协办、纪委监委、市委办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统战部、政府办、发改局、科技局、公安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旅局、应急局、审计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统计局、投资促进中心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各镇街

50. 推动企业梯次培育、倍增发展，年内列入烟台倍增计划的 5 户企业增长 25%以上，我市 10 户企业增长 20%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商务局、投资促进中心

51. 实施新一轮智能技改行动，年内重点技改项目完成投入 3.13 亿元，6 个项目竣工投产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科技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应急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各镇街

52. 引导企业加快升规纳统，年内“专精特新”企业达到 15 家，“小升规”3 家。弘扬企业家精神，构建“亲上加清”政商关系，培育新生代企业家，壮大优秀企业家队伍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组织部、发改局、科技局、公安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商务局、文旅局、应急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统计局、税务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各镇街

53. 深化“产学研金服用”合作，推进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，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0% 以上，高新技术产值占比提高 3 个百分点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科技局

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财政局、统计局

54. 加快培育创新型企业，年内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44 家、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60 家。

牵头单位：科技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税务局

55. 新增 5G 基站 100 个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工信局

配合单位：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、各镇街

56. 深化省级农高区创建实效，高质量推进苹果全产业链融合发展，年内改造老龄果园和建设示范园 5 万亩以上，苹果深加工产值突破 40 亿元。

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57. 构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，打造栖霞生态苹果区域公共品牌。差异化发展特色农业，培育大樱桃、草莓、蓝莓、艾草等产业，新增“三品一标”企业 3 家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各镇街

58. 高标准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 20 家以上，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40 家。

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水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金融服务中心、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管理服务中心、市联社、税务局、人民银行、各镇街

59. 市镇村三级发力，广泛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提升，推动污水处理、环卫一体化高效运行，创建省级示范村 5 个。

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交通局、水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生态环境分局

60. 积极推动集体经营性土地入市，盘活农村资产资源，蹚出强村富民新路子。

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民政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各镇街

61. 严格落实“四个不摘”，织密兜底保障和预警防护网，动态监测、精准帮扶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。

牵头单位：乡村振兴局

配合单位：组织部、工商联、残联、教体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卫健局、医保局、各镇街

62. 实施新时代农民素质提升工程，鼓励大学生、退役军人返乡创业。

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各镇街

63. 完善乡村治理，深化移风易俗，推动形成文明乡风、良好家风、淳朴民风。

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

配合单位：宣传部、民政局、文旅局

64. 实施“碧水”工程，深化落实河湖长制，持续开展“清河行动”，严厉打击河道非法采砂，加快农村河道生态建设，建设人工湿地 60 亩。

牵头单位：水务局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农业农村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各镇街

六、指挥部牵头重点工作共 8 项。

65. 树牢“项目建设共同体”理念，10 个指挥部牵头抓总，明确时间节点，建立台账清单，周调度、月研判、季评比，确保项目早开工、快建设，半年全部开复工。

牵头单位：各指挥部办公室

66. 加速金曼、百里店金矿复工复产，整合滑石矿权，启动五彩龙金矿采选，完成常鑫金矿改造提升。

牵头单位：生态保护和资源利用指挥部办公室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应急局、元融集团、西城镇、庙后镇、亭口镇、松山街道

67. 全面贯通城区水系，“三河”治理河道蓄水，串联两侧绿化景观，完成 9 座桥梁重建改造和亮化打造。

牵头单位：“三河”综合治理指挥部办公室

配合单位：水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

68. 全力提速新城建设，10 条道路建设和管网工程全面铺开，启动 4 个村搬迁和安置区建设，红色文化培训基地、新一中建成使用，开工建设自然博物馆，新人民医院和芳邻学府主体完工。

牵头单位：滨湖新城建设指挥部办公室、教育卫生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办公室、元融集团

配合单位：发改局、教体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建局、卫健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党校、元汇集团、翠屏街道、庄园街道

69. 接续推进乡村振兴 10 大攻坚行动，标准不降、力度不松，美丽乡村示范村达到 505 个，覆盖率达到 60%以上。改造“四好农村路” 220 公里，完成 248 个村生活污水处理，清洁取暖 1.8 万户，改造提升供水站 8 座，铺设城乡供水管网 3070 公里。

牵头单位：乡村振兴指挥部办公室

配合单位：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生态环境分局

70. 实施绿色矿山创建，治理废弃矿山 1000 亩以上。

牵头单位：生态保护和资源利用指挥部办公室

配合单位：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元融集团、庙后镇、唐家泊镇

71. 严格落实优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，加强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和医疗救治能力提升，守护好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

牵头单位：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配合单位：市委办、组织部、政法委、宣传部、编办、政府办、发改局、教体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旅局、卫健局、市

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疾控中心、各镇街

72. 严守各领域安全底线，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健全责任体系，突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，全力遏制安全事故发生。

牵头单位：安全生产指挥部办公室

配合单位：工信局、公安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商务局、应急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消防救援大队

七、工作专班牵头重点工作共 4 项。

73. 配合做好栖霞高速征迁。

牵头单位：栖霞高速暨重点公路建设推进专班

配合单位：公安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水务局、交通局、应急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公路建设养护中心、苏家店镇、寺口镇、西城镇、松山街道

74. 锚定重挽省级文明城市殊荣，强弱项、补短板，坚决打赢创城攻坚战。

牵头单位：文明城市创建专班

配合单位：教体局、公安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卫健局、各镇街

75. 严防区域性金融风险，建立专班、分类施策，加强监测评估预警，健全排查化解机制，坚决打击非法活动，营造良好金融生态。

牵头单位：防范金融风险专班

配合单位：法院、检察院、政法委、公安局、司法局、金融

服务中心、市场监管局、信访局、银监办、人民银行，各镇街

76. 完善网格化管理、精细化服务基层治理平台，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，建设更高水平“平安栖霞”。

牵头单位：信访稳定专班

配合单位：教体局、工信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卫健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生态环境分局